

編製方法

一、編算範圍

森林是臺灣的命脈，占全島面積近6成的比例，除林木本身的經濟價值外，對於國土保安、水源涵養、育樂遊憩以及生物多樣性的維護，均扮演重要角色。森林資源編算範圍係以森林土地、蓄積、遊樂及維護生物多樣性等四面向呈現，並評估林木折耗情形。

二、編算說明

森林資源依國際規範應彙編森林土地實物資產帳及森林蓄積實物資產帳等帳表，惟因相關資料尚未蒐集完整，故先就現有資料彙編森林遊樂、自然保護區域及保育類野生動物種數等帳表，藉以了解森林之樣貌。以下說明各類帳表編算概要及基本資料：

(一) 森林遊樂統計

森林提供之休閒遊憩所創造之遊客人數及相關收入。

(二) 生物多樣性之維護統計

藉由自然保護區域及保育類野生動物種數統計，了解生物多樣性之維護情形，其中自然保護區依文化資產保存法，分為野生動物保護區、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自然保護區、自然保留區、國家公園及國家自然公園等6類，另保育類野生動物則依野生動物保育法，分為哺乳類（陸域）、鳥類、爬蟲類、兩生類、淡水魚類及無脊椎類等6類。

三、計算方法

項目	計算方法
一般造林面積	指國公有之保安林及經濟林等面積統計。
相關造林面積	指獎勵輔導造林，休耕農地轉作造林，營造複層林及其他造林（含社區植樹綠美化、公有地造林綠化、國有林植生工程及各機關、團體、個人造林、林業永續多元輔導計畫（112年起）、銀合歡移除復育造林（112年起）），生態造林（108年起）等面積統計。
森林蓄積	林地上之林木材積量，係依航空測量之資料再以人工勘察測定。
森林災害面積	實際受損害面積。
主產物採伐面積	依林木於林地採伐時，由採伐許可面積（皆伐）進行統計。
森林蓄積變動-災害因素	實際受損害總數量。
森林服務-遊樂價值	出售門票之管理單位，依據其實際出售之發票及免票進入之人次計算，無出售門票之管理單位以推估方式填報。
自然保護區域-陸域面積	依據各保護（留）區公告或經營計畫所提陸域面積填報。
自然保護區域-海域面積	依據各保護（留）區公告或經營計畫所提海域面積填報。
陸域保育類野生動物種數	依據農業部公告之陸域保育類野生動物名錄之各類群物種數量計算填報。